

海南职业技术学院教务处文件

教务〔2020〕26号

关于举办2020年教师教育教学信息化 评比活动的通知

各部门、单位：

为提高我校教师信息技术应用能力和水平，促进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深度融合，根据《海南省教育厅关于举办第二十七届全省教师教育教学信息化评比活动的通知》（琼教信〔2020〕6号）要求，我校将举办2020年教师教育教学信息化评比活动（以下简称“评比活动”，活动要求见附件）。请你们高度重视该项工作，认真研读活动指南，组织广大教师积极参与。具体活动安排如下：

一、组织机构

成立活动组织委员会：

主 任：李琳娜

副主任：沈振国 王云惠

委 员：各二级学院负责人（含思政教学部）

秘 书：王大山 唐亿淑

活动组委会办公室设在教务处，沈振国兼任办公室主任。

二、参赛对象

全体教师、教育技术工作者。

三、活动时间

4月27日——5月27日各教学单位及各部门准备、选拔及初赛，5月28日——6月10日校级评选。

四、评比项目及相关要求

（一）评比项目

此次评比活动项目是课件。

（二）项目说明及要求

课件是指基于计算机技术和网络技术，根据教学设计，将特定的教学内容、教学活动和教学手段有效呈现的应用软件，目的是辅助教与学，并完成特定的教学任务，实现教学目标。可以是针对某几个知识点，也可以是一课时或一个教学单元内容，制作工具和呈现形式不限。移动终端课件作品应能在 iPad、Android PAD 等移动教学设备上运行。

使用 PowerPoint 制作的演示课件和单纯的教学视频资源不属于本次评比范畴，不予评奖。

制作要求：

1. 资料的引用应注明来源，参赛作品应无任何版权异议和纠纷。视频、声音、动画等素材提倡采用常用文件格式，作品大小不超过 700MB。课件应易于安装、运行和卸载；如需非常用软件运行或播放，请同时提供该软件，如相关字体、白板软件等。建议同时报送课件运行录屏解说文件。

2. 教学对象和目标要明确，教学内容符合学生认知水平和特

点。教学内容的选材要适当，逻辑层次清楚，重点、难点突出。教学策略合理，有助于支持自主学习、协作学习或探究式学习，有利于激发学生的学习兴趣，增强学生主动参与和个性发展。媒体选用恰当，设计必要的交互，充分发挥计算机和网络的优势。

3. 内容科学、表述准确、术语规范。内容呈现的结构应能符合学习认知规律，满足教学要求。素材选用恰当，表现方式简捷合理。

4. 学习进度可控，学习路径可选，交互参数可调。程序运行稳定，无故障，响应及时，播放流畅。操作简便、快捷，符合习惯，交互标志明显。导航、检索、帮助要方便合理。

5. 构图合理，色彩协调，风格统一。语言简洁、生动，文字清晰、版式规范、字体运用恰当。视像、动画形象生动，声画同步，有感染力。

6. 立意新颖、构思独特、设计巧妙，具有想象力和个性表现力。运用新技术并使用得当。

五、活动办法

（一）本次活动分为教学单位及部门初赛和校级决赛两部分。

（二）各教学单位及部门应在本单位进行多媒体课件评比（初赛）的基础上，择优选拔、推荐参加校级决赛。（指标分配：各二级学院提供的作品不少于2件；欢迎其他兼课行政人员参赛。）

（三）本次活动由教学指导委员会对提交作品进行评判，并推选8件课件（每件课件制作者限报3人）参加第二十七届全省教育教学信息化评比活动。

1. 技术初审：确保报送作品可运行，无病毒。

2. 初评：由专家组对推荐作品进行筛选，确定进入终评的作品。

3. 终评：由终评专家组从初评结果中确定获奖作品。

4. 终审：由组委会最终认定参评作品获奖等级。

六、报送要求

（一）报送时间及地点

参评作品请于5月28日前报送至行政楼214办公室唐亿淑处。

（二）报送材料

1. 课件：以光盘形式报送，每件作品报送两张光盘，一张评审用，一张存档用。课件作品须一并提交源程序。一张光盘只能刻录一个作品，不能压缩刻录，应易于运行和卸载；网页形式课件作品可用通用 Web 浏览器浏览。如需非常用软件运行或播放，请同时提供该软件。

2. “参评作品明细表”1份（见附件1）由报送单位统一填写，同时报纸质版和 EXCEL 电子版。

3. “课件参评作品信息表”1份（见附件1）。

4. 所报送材料均发送电子版到教务处唐亿淑 oa 邮箱。

七、奖项及奖励

（一）本次竞赛决赛阶段共设一等奖1名，二等奖2名，三等奖5名。

（二）对获奖作品及作者将颁发荣誉证书，并推荐参加全省的第二十七届全省教育教学信息化评比活动。

（三）教学单位或部门初赛奖励由各教学单位或部门自行处理。

特此通知

附件：1. 海南省教育厅关于举办第二十七届全省教师教育教学信息化评比活动的通知（琼教信〔2020〕6号）



海南职业技术学院教务处

2020年4月27日印发
